

嵊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嵊政批〔2019〕14号

嵊州市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三界镇行政村规模调整的批复

三界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行政村规模调整的请示》（三镇政〔2019〕47号）收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市人民政府研究，同意你镇由38个村民委员会调整为19个村民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撤销黄石村、上三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上三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上三自然村。

二、撤销长桥村、长桥一村、李宅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

新的长桥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长桥一村自然村。

三、撤销八郑村、西后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八郑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八郑自然村。

四、撤销蒋镇村、董龙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蒋镇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蒋镇自然村。

五、撤销新西泉村、沈塘村、二溪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沈塘新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沈塘自然村。

六、撤销西杜村、袁岭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西杜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袁岭自然村。

七、撤销前岩村、谢岙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前岩新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前岩自然村。

八、撤销嵎浦村、沈家湾村、茶园头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嵎浦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嵎浦自然村。

九、撤销南街村、任枫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南街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南街自然村。

十、撤销白沙村、剡东村、车骑山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灵运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车骑山自然村。

十一、撤销叠石村、临虞村、盛岙村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江东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盛岙自然村。

十二、撤销南大村、祝岙村、嵎山村、谢塘村村民委员会，合并设立新的灵芝村村民委员会，村办公地址在祝岙自然村。

十三、保留沈湖村、清水塘村、杜联村、大龚村、友谊村、

北街村、福源村等 7 个村民委员会不变。

调整后的行政村区域由相应的原行政村区域组成。

请你镇根据《关于开展行政村规模调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嵊市委发〔2019〕52 号)等有关文件规定，做好配套组织等相关工作。

嵊州市人民政府

2019 年 7 月 3 日

抄送：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级各部门。

嵊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7月4日印发
